

## 埃夫特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：2026年2月2日
- (二)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：中国（安徽）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万春东路96号埃夫特会议室
- 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283
普通股股东人数	283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123,128,535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123,128,535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(%)	23.5977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(%)	23.5977

- 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股东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游玮先生主持，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 （五）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9人，列席9人；
- 2、董事会秘书康斌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；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非累积投票议案

1、议案名称：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及对 2025 年度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77,029,408	99.7706	106,850	0.1384	70,227	0.0910

### （二）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1	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及对 2025 年度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议案	17,342,990	98.9892	106,850	0.6098	70,227	0.4010

### （三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议案 1 属于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股东芜湖远宏工业机器人投资有限公司、芜湖远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、芜湖嘉植可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Phinda Holding S.A.未出席本次会议，芜湖睿博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出席会议，已回避表决；已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1、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周良、路璐

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会召集人资格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

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埃夫特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2月3日